

(立法會秘書處譯本，只供議員參考用)

(香港金融管理局信箋)

來函檔號：CB1/BC/2/04

本函檔號：B9/69C

香港中區
昃臣道8號
立法會大樓
法案委員會秘書

(經辦人：司徒少華女士)

敬啟者：

《2004年破產(修訂)條例草案》

2004年11月4日來函已經收到，謹此致謝。我們對上述條例草案並無意見，因此不打算向法案委員會提交任何意見書。

銀行業拓展部
拓展處主管
(陳景宏)
(簽署)

2004年11月11日